



三 裕 報 關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DD. : 802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四十八號十一樓之三 * TEL. : 07-2722545~6 * FAX. : 07-2722461

C1 進口報單免審免驗作業流程規劃表

順序	作業流程	費用發生及繳付單位	通常所耗時間	備註
1	以正本 B/L 換取 D/O	船公司 (本公司現金代墊文件製作費用, 不代墊運費)	依船公司製作提單而定	小提單製作費與運費
2	報關文件輸入電腦 EDI 系統傳輸報關作業 【此作業時間不包括事前文件彙整時間】		30 分~90 分	視申報項目多寡而定
3	進口報單傳輸後, EDI 系統碰檔為 C1 通關則海關電腦核發稅單, 現金繳稅後貨物將可放行辦理出站			
3-1	第一次請款 (請款明細為順序 1 之款項與進口關稅額度)	確定進口報單 C1 作業後, 本公司將於此流程第一次向貴公司請款 (包含稅單之稅金與船公司之提單領取費用)	銀行匯款 (確定無誤進行下一順序)	以上發生之費用為本公司現金代墊, 因此確定匯款無誤後再進行繳納稅金動作
4	現金繳納稅金, 海關發出放行訊息	中華民國關稅局	30 分	繳納稅金後, 約半小時內即可辦理進口貨物銷倉放行提領作業
5	貨物儲放地辦理出倉放行手續	倉儲業者倉租或進口貨櫃延滯費 (現金代墊)	20 分內	如貴公司自備車輛載貨則無此費用產生
6	通知貨車載貨或拖車領櫃作業	貨運公司 (現金代墊)		
7	寄出所有費用清單收據及文件給貴公司; 本公司第二次請款結案。	三裕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次請款內容為順序 5 與順序 6 再加上本公司報關服務費用。



三 裕 報 關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DD. : 802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四十八號十一樓之三 * TEL. : 07-2722545~6 * FAX. : 07-2722461

C2 進口報單先審核後放行作業流程規劃表

順序	作業流程	費用發生及繳付單位	通常 所耗時間	備註
1	以正本 B/L 換取 D/O 【電報放貨方式則以傳真之 B/L 換取 D/O】	船公司 (本公司現金代墊文件製作 費用, 不代墊運費)	依船公司 製作提單 而定	小提單製 作費與運 費
2	報關文件輸入電腦 EDI 系統傳輸報關作業 【此作業時間不包括事前文件彙整時間】		30 分~90 分	視申報項 目多寡而 定
3	進口報單傳輸後, EDI 系統碰檔為 C2 通關則需經海 關進口估價審核單位審核後無誤, 則海關進口估價 覆核單位便會於電腦核發稅單, 現金繳稅後貨物將 可放行辦理出站		120 分內	
3-1	第一次請款 (請款明細為順序 1 之款項與進口關稅額度)		銀行匯款 (確定無 誤進行下 一順序)	以上發生 之費用為 本公司現 金代墊, 因 此確定匯 款無誤後 再進行繳 納稅金動 作
4	現金繳納稅金, 海關發出放行訊息	中華民國關稅局	60 分內	
5	貨物儲放地辦理出倉放行手續	倉儲業者倉租 (現金代墊)		
6	通知貨車載貨	貨運公司 (現金代墊)		如貴公司 自備車輛 載貨則無 此費用產 生
7	寄出所有費用清單收據及文件給貴公司; 本公司第 二次請款結案。	三裕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次請 款內容為 順序 5 與 順序 6 再 加上本公 司報關服 務費用。



三 裕 報 關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DD. : 802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四十八號十一樓之三 * TEL. : 07-2722545~6 * FAX. : 07-2722461

C3M 進口報單先查驗後審核作業流程規劃表

順序	作業流程	費用發生及繳付單位	通常所耗時間	備註
1	以正本 B/L 換取 D/O 【電報放貨方式則以傳真之 B/L 換取 D/O】	船公司 (本公司現金代墊文件製作費用, 不代墊運費)	依船公司製作提單而定	小提單製作費與運費
2	報關文件輸入電腦 EDI 系統傳輸報關作業 【此作業時間不包括事前文件彙整時間】		30 分~90 分	視申報項目多寡而定
3	進口報單傳輸後, EDI 系統碰檔為 C3M 通關則需經海關驗貨單位協同報關人到貨物存放地點查驗後, 在同查驗完畢駐記之進口報單依其海關規定之文件流程到進口估價審核單位審核後無誤, 則海關進口估價覆核單位便會於電腦核發稅單, 現金繳稅後貨物將可放行辦理出站	(依其貨物與文件狀況可申請貨物驗放作業, 來縮短本流程作業時間)	通常為 6 小時之作業時間內	如上午投單查驗, 必須於下午查驗, 隔日上午到估價審核
3-1	第一次請款 本次請款視代墊額度, 帶墊額度如果本公司有能力負擔時則會於步驟四完成後繳費放行後可提貨再執行 (請款明細為順序 1 之款項與進口關稅額度)		銀行匯款 (確定無誤進行下一順序)	以上發生之費用為本公司現金代墊, 因此確定匯款無誤後再進行繳納稅金動作
3-2	驗貨費用	查驗貨物搬運工人費用 (本公司代墊)		該流程發生之費用, 無發票, 只有單據。
4	現金繳納稅金, 海關發出放行訊息	中華民國關稅局		
5	貨物儲放地辦理出倉放行手續	CFS 有倉儲業者倉租, CY 可能有 EDI 傳輸費用, (現金代墊)	60 分內	
6	通知貨車載貨 (拖板車提櫃)	貨運公司 (現金代墊)		如貴公司自備車輛載貨則無此費用產生
7	寄出所有費用清單收據及文件給貴公司; 本公司第二次請款結案。	三裕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次請款內容為順序 3-2 順序 5 與順序 6 再加上本公司報關服務費用。



三 裕 報 關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DD. : 802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四十八號十一樓之三 * TEL. : 07-2722545~6 * FAX. : 07-2722461

C3X (限貨櫃進口) 進口報單先審核後放行作業流程規劃表

順序	作業流程	費用發生及繳付單位	通常 所耗時間	備註
1	以正本 B/L 換取 D/O 【電報放貨方式則以傳真之 B/L 換取 D/O】	船公司 (本公司現金代墊文件製作 費用, 不代墊運費)	依船公司 製作提單 而定	小提單製 作費與運 費
2	報關文件輸入電腦 EDI 系統傳輸報關作業 【此作業時間不包括事前文件彙整時間】		30 分~90 分	視申報項 目多寡而 定
3	進口報單傳輸後, EDI 系統碰檔為 C3X 通關方式可 分免補單直接以有條件繳稅放行或需補單經海關進 口估價審核單位審核後無誤, 則海關進口估價覆核 單位便會於電腦核發稅單, 現金繳稅後貨物將可放 行, 辦理 X 光儀器檢查後放行出站		120 分內	
3-1	第一次請款 本次請款視代墊額度, 帶墊額度如果本公司有能力 負擔時則會於步驟四完成後繳費放行後 可提貨再提出第一次請款 (請款明細為順序 1 之款項與進口關稅額度)		銀行匯款 (確定無 誤進行下 一順序)	以上發生 之費用為 本公司現 金代墊, 因 此確定匯 款無誤後 再進行繳 納稅金動 作
4	現金繳納稅金, 海關發出放行訊息	中華民國關稅局	60 分內	
5	貨櫃儲放地辦理出棧儀檢後放行手續	是否有貨櫃延滯費問題		
6	通知貨櫃拖車前往提領貨櫃至 X 光儀檢站作業, 如 無誤可直接提領出棧區, 有誤則儀檢站海關押櫃回 原櫃廠存放擇日以人工查驗方式詳細查驗。	貨運公司 (現金代墊) C3X 方式通關需再支付本公司 人員陪同查驗費用		如貴公司 自備車輛 載貨則無 此費用產 生
7	寄出所有費用清單收據及文件給貴公司; 本公司第 二次請款結案。	三裕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次請 款內容為 順序 5 與 順序 6 再 加上本公 司報關服 務費用。